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19-032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8-042号《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3月28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上述理财产品于2019年5月6日收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7,000万元,并收到存款收益27.91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一)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3,000万元

4、预期收益率:3.40%/年

5、收益起算日:2019年5月7日

6、产品期限:41天

7、产品到期日:2019年6月17日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用于现金管理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31,500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剩余额度为13,500万元。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897 公司简称:*ST津滨 公告编号:2019-28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通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我公司)于2019年5月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建设集团")《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通知》。

一、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双百行动"工作安排,同时为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控股")关于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的总体部署,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建设集团")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实施方案已完成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市国资委及泰达控股审议程序。泰达控股正式下发了《关于同意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批复》,将采取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方式,依交易程序公开择优选择战略投资者,将于2019年5月8日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信息发布期 40 个工作日,自 2019年 5月 9日开始计算。

泰达建设集团将以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相结合的方式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2家战略投资者,将泰达建设集团整体改制为国有资本参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混改工作完成后,泰达控股占比30%,战略投资者一持股40%,战略投资者二持股30%。(对引入的2家战略投资者明确要求不得为一致行动人)

泰达建设集团本次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完成后,将导致泰达建设集团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导致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由于泰达建设集团本次混改尚未完成挂牌程序,投资者尚未确定。同时,由于涉及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间接转让,若挂牌产生意向投资者,应在相关协议签订后,产权交易机构出具交易凭证前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请上市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泰达建设集团本次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完成后,将导致其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2、本次混改将采取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方式,依交易程序公开择优选择战略投资者,投资者尚未确定。同时,若挂牌产生意向投资者,应在相关协议签订后,产权交易机构出具交易凭证前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

公司将随时关注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混改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配合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好该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13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7日(周二)上午9:00开始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6日15:00至2019年5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4层会议大厅

3.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跃珍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共计2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8,740,468,52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96.7931%。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7,963,402,34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88.1877%。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计11人, 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777,066,17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8.6053%。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表决结合网络投票表决。

2. 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40,468,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07,296,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40,468,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07,296,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40,468,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07,296,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40,468,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07,296,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40,468,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07,296,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40,468,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07,296,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及授权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40,468,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07,296,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40,468,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07,296,3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高怡敏、辛斯多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9-030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1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19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通知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9日—2019年5月10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9日15:00至2019年5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19年5月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委托书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0号东方宾馆2号楼270A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8年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审议《2018年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审议《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2019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补选朱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1、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已经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2已经监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19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议案7为选举公司董事事项,本次应选董事1名,对于本次选举不适用累积投票制。公司董事会九届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月21日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相关内容已于2019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因董事冯劲先生与李峰先生向董事会辞去公司董事等职务,提名朱少东先生、杜华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中,杜华丰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于2019年4月9日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其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职务。因此,现将朱少东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00	2018年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3.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 2019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补选朱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办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于2019年5月9日(上午9:30-12:00,下午13:00-18:00),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领取会议相关资料。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方式须在2019年5月9日当日18:00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地点为: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0号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0--86662791

传真:020--86662791

联系人:郑定全、吴旻

电子邮箱:gzlnholdings@126.com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九届二十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九届十六次会议决议;

3、监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七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4",投票简称为"岭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代表本单位出席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00	2018年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3.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 2019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补选朱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19—021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7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2019-020),现就有关事项,对"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补充内容如下:

1、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补充后全文披露内容如下: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19年4月29日、4月30日、5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没有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3月14日、4月27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19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盈利区间为:152000万元-1670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3.91% - 102.06%,业绩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公开挂牌转让,于2019年1月完成出售所持深圳市三九医院有限公司82.89%股权,给公司带来约6.8亿元(税后)资产处置收益,上述收益为非经常性损益。截止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19-045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12日、2018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2018年11月8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回购的实施期限调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相关事项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13日、2018年10月31日、2018年11月8日及2019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4月30日,公司已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5,475,558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1.1751%, 最高成交价为13.95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12.36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04,604,295.67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既定方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和节奏、交易委托时段的要求具体如下:

1、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5,852,644股(2019年1月28日至2019年2月1日),不得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8年11月8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份成交量之和4,051.42万股的25%。

3、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6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现金管理金额: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购买现金管理产品为10,000万元;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为50,000万元;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购买现金管理产品为50,000万元

●现金管理投资类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及定向资产管理

●现金管理期限: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为2019.04.24-2019.05.14;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为2019.05.06-2020.05.06;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分别为2019.05.08-2019.06.12、2019.05.08-2019.07.10、2019.05.08-2019.08.07

一、现金管理概述

(一)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购买现金管理产品,购买金额为10,000万元;于2019年5月6日向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购买金额为50,000万元;于2019年5月7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购买现金管理产品,购买金额为50,000万元。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7年11月9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日,独立董事就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7-05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7-05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5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原有现金管理的方案进行如下调整:1. 配合国家政策修改原订定的投资产品范围,将保本产品改为低风险产品;2. 依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金额状况,提高最高投资额度至人民币25亿元。以上修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独立董事就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8-038;《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8-03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37;《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公司于2018年5月19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8-049。

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5月6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独立董事就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7;《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8;《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20;《独立董事对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于2019年5月7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35。

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产品基本信息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风险评级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9.04.24-2019.05.14	2.6%或3.35%	PR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财富稳利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定向资产管理	50,000	2019.05.06-2020.05.06	3.00%-6.00%	较低风险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35天理财产品(B160C0232)	理财产品	10,000	2019.05.08-2019.06.12	3.75%	PR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63天理财产品(B170C0010)	理财产品	10,000	2019.05.08-2019.07.10	3.85%	PR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91天(尊享)理财产品(B170C0007)	理财产品	30,000	2019.05.08-2019.08.07	4.20%	PR2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三、现金管理合同的情况说明

(一)基本说明

公司本次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的资金为银行账户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二)敏感性分析

公司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通过购买短期现金管理产品,取得一定现金管理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办理现金管理产品的受托方对现金管理业务管理规范,对现金管理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本次现金管理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 将及时关注现金管理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到期收回。

(四)独立董事意见

2019年4月11日,独立董事就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已到期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自2019年4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至今,已到期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风险评级	实际收益(万元)
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财富稳利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定向资产管理	10,000	2018.06.20-2019.05.17	3.00%-6.00%	较低风险	374.84
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财富稳利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定向资产管理	30,000	2018.07.02-2019.05.17	3.00%-6.00%	较低风险	1124.51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工商理财共赢法人固定收益类封闭净值型理财产品2019年101期	理财产品	7,000	2019.01.22-2019.04.23	4.40%	PR2	83.43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429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3,000	2019.01.21-2019.04.24	4.25%或4.65%	PR1	140.77
5	杭州银行